

陇县气象局

陇气函〔2023〕18号

陇县气象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深入推进政务诚信体系建设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打造更高水平信用环境，不断提升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。我局向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郑重承诺：

一、坚持依法行政。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定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，促进规范文明执法。

二、简化行政审批。准确向社会和公众公开行政许可事项、实施依据、办理时限等事项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。

三、优质高效服务。积极主动为群众提供优质、专业、高效的服务，做到态度谦和、举止文明、主动热情、服务周到，坚决杜绝推诿、拖延、扯皮现象，进一步提高服务效能。

四、畅通投诉渠道。认真办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，优化核查督办流程，提高市场及群众满意率。

五、落实守信践诺。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，坚持公平正义原则，认真落实“双随机”、“双公示”工作，切实提高政务诚信水平。

六、坚持廉洁从政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

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持续开展廉洁自律承诺，坚决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行为。

七、坚持标准要求，加强信用建设。强化信用制度建设和实施，推进信用信息互联共享，推进“双公示”、行政管理5类信息等信用信息的公示，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机制，全面建立信用承诺制度，营造守信互信的良好信用环境。

八、坚持从严从实，建设清廉机关。持续加强廉政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，增强“不想腐”的思想自觉。加强对财务管理、公车使用、公务接待的管理规范，严管慢作为、不作为、乱作为行为。加强制度建设，深化对行业性、系统性廉政风险的标本兼治。努力建设政治清明、廉洁高效担当务实、善作善成的清廉机关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群众、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。

承诺单位：陇县气象局

业务咨询及监督电话：0917-4501095

邮箱：lxqxj57003@163.com

2023年7月4日